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府西路36號
承辦人：蕭麗琴
電話：06-6322231轉6532
傳真：06-6324223
電子信箱：zxc123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社身字第11114045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辦理在宅緊急救援服務實施計畫 (1404506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訂定「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辦理在宅緊急救援服務實施計畫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「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辦理在宅緊急救援服務實施計畫」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(請刊登政府公報)(含附件)、本局秘書室(含附件)、本局老人福利科(含附件)、本局身心障礙福利科(含附件)

